

# Southwes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

西證國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謹訂於2021年7月28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40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sup>1</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共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sup>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表決<sup>4</sup>。代表將按下列指示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5</sup>	反對 <sup>5</sup>
1.	考慮及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即時生效，任期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以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日期：2021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6</sup> \_\_\_\_\_

###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必須列出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諸位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全部以 閣下/諸位名義登記之本公司有關股份。
- 如擬委派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諸位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諸位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 注意：**倘 閣下/諸位擬表決贊成某項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格內填上「X」號。倘 閣下/諸位擬表決反對某項決議案，請在「反對」方格內填上「X」號。如未有於方格內填上「X」號，則 閣下/諸位之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 閣下/諸位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但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或放棄表決。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諸位或 閣下/諸位以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股東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該公司之負責人、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簽署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僅接納名列首位人士之表決，其他聯名持有人一概無權表決。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有關聯名持股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中所指之「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之相同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用以處理 閣下在本表格上所述之指示及/或要求。
- 除非按法例規定，例如應法庭命令或執法機關之要求，否則 閣下之個人資料將不會轉交其他第三方(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除外)及將在必要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之條文要求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個人資料隱私主管提出。

\* 僅供識別